

附件：

# 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告知承诺书 格式文本（模版）

## 告知承诺审批告知书

\_\_\_\_\_（事项）

\_\_\_\_\_：

根据《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告知承诺制改革试点工作  
落实方案》，\_\_\_\_\_就行政审批事项告知承诺审批告  
知如下：

### 一、审批依据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 XXX 法》

第 XX 条规定：

（二）《XXXXXX 条例》

第 XX 条：

（三）《XXXX 管理规定》（XX 部门〔XXXX〕X 号）

第 XX 条：

（此处填写行政审批事项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的名  
称和相关条款）

### 二、法定条件

（此处填写准予行政审批应当具备的条件、标准和技术

要求，不得含兜底条款)

### 三、告知实施

#### (一) 事项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材料形式	材料提交情况和要求			备注
				已经提交	免于提交	承诺期内提交	
1	xxx	1	纸质	√			
2	xx	2	电子		√		
3	xxx	3				√	

承诺期限为\_\_\_\_日，除免于提交的材料外，其他容缺材料应在承诺时限内补齐，因申请人未按期交齐材料而撤销审批结果的，申请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 (二) 事项环节

对于现场勘验环节承诺办理的事项，申请人承诺已具备审批条件的，行政审批机关在申请人提交告知承诺书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现场勘验；申请人尚不具备审批条件的，行政审批机关在申请人表示具备审批条件或承诺期限截止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现场勘验。

### 四、申请人的义务

(一) 真实准确地填写基本信息。

(二) 按照行政审批机关要求积极准备材料，确保材料的真实性，承诺期限内应补齐的材料严格在承诺期限内交齐。

(三) 未达到法定条件、不满足标准和技术要求的情况

下，申请人不得擅自开展申请事项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

（四）承诺期限内，自觉接受行政审批机关的核查和行业主管部门事中事后监管，因自身原因出现违法违规情况、造成不良影响和损失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五、监管方式方法

行政审批机关对审批行为、过程和结果负责。通过告知承诺制作出行政许可决定后，行政审批机关及时将审批信息及承诺书推送至行业主管部门，对申请人履约情况进行跟踪调度，适时组织勘验核查。

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事中事后监管。行业主管部门在承诺期内的日常监管中，发现申请人实际经营活动与承诺内容不符的，按照程序采取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措施并及时反馈行政审批机关做相应处理。

## 六、违反承诺的后果

根据《聊城市告知承诺制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申请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撤销行政许可，列入聊城市告知承诺制失信名单，失信信息推送至聊城市行政审批局官方网站和聊城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公示，5年内在聊城市范围内不再适用告知承诺制。各部门可按相关规定对申请人实施联合惩戒，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一）承诺期限内，未按照承诺内容在规定时限内提交材料，或提交的材料不符合审批要求，限期整改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二) 实地核查发现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限期整改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三) 未按告知承诺审批要求，在未核查前开展违诺活动的；

(四) 经查实，故意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行政许可，或者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行政许可的；

(五) 承诺期限内、事中事后监管过程中被认定为不合格或违规的；

(六) 未取得正式审批结果(文书)或未经核查通过前，被监管部门适用一般程序对承诺事项做出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执行等决定的；

(七)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失信行为的。

审批科室(加盖审批专用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承诺书

\_\_\_\_\_: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明及号码\_\_\_\_\_，就申请的  
\_\_\_\_\_（审批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 （一）所填写的基本信息真实、准确；
- （二）已经知晓行政审批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
- （三）对于容缺审批的材料，承诺在\_\_\_个工作日内按规定要求补齐补正；
- （四）对于已具备的告知承诺审批要求具备的条件，随时接受临清市行政审批局核查；
- （五）对于已知晓、尚未完全具备的条件，承诺在\_\_\_个工作日内达到核查条件，在未核查或未换发正式审批证照前，不从事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 （六）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真实意思表示；
- （七）若违反承诺或者作出虚假承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八）自觉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事中事后监管。

承诺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签字）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一式两份）